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

承辦人：劉能賢

電話：本市境內1999、(02)29603456 分機2609

傳真：(02)29681971

電子信箱：fu688@hsps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新莊區裕民國
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9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北教國字第10012644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新北市國民中小學提升學生國語文能力四年計畫，請各校依計畫推動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計畫勾勒本市100年至104中小學國語文教育推展之藍本，藉由整合相關語文資源，形塑優質語文學習環境；強化師資專業知能，確保語文教學品質與效能；提供多元語文展能平台，激發學生文字表達之興趣；建立語文檢測回饋機制，設計多元補救課程與教學策略；培訓語文典範教學教師，提供卓越教學經驗分享平台等工作項目，俾強化本市中小學學生語文能力。
- 二、本計畫共包含主計畫及四個子計畫，分別有行政規劃組、課程教學組、教師增能組及輔導訪視組。為加強主計畫及子計畫的聯結，兼顧計畫之整體性與實踐性，以達成主計畫目標，各子計畫均詳列組織成員及運作方式、實施策略、實施期程、預期成效及經費概算。同時採用「滾動式模式」，每年檢視實施成效，回饋子計畫，作為修正之參考依據。
- 三、本計畫亦同時公告於本局電子公告區，請各校國語文教育



電子收文



1001004384

推展以本計畫內容為依據，於課發會及學校公開會議說明其意涵及推展策略，確實執行以提升本市學生國語文能力

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100/09/28
13:41:27

裝

訂

線

